

彭扬 赵白执南中国证券报·中证网

中证网讯（记者 彭扬 赵白执南）央行网站9月24日消息，近日，人民银行等十部门发布《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通知》。《通知》明确，参与虚拟货币投资交易活动存在法律风险。任何法人、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投资虚拟货币及相关衍生品，违背公序良俗的，相关民事法律行为无效，由此引发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；涉嫌破坏金融秩序、危害金融安全的，由相关部门依法查处。